

张元济著

# 张元济日记(上)

告伯恒，总馆拟办预算，

并拟推诸分馆。

将来因地制宜，逐年决定。

较现在随事发生，定一统章，

似稍妥洽。

且稽核亦有依执，

免致淋事争论。



近世学人日记 / 杜泽逊 范旭仓 主编

# 张元济

## 日 记 (上)

张元济著 / 张人凤整理

近世学人日记 / 杜泽逊 范旭仑 主编



张元济 日记 (下)

张元济著 / 张人凤整理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张元济日记/张元济著;张人凤整理. —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0. 7

(近世学人日记丛书/杜泽逊主编)

ISBN 7-5434-3809-7

I . 张… II . ①张… ②张… III . 张元济(1867~1959)-日记 IV .  
K825. 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22324 号

---

书 名 张元济日记(上、下)

整 理 者 张人凤

责 任 编 辑 王鸿雁

封 面 设 计 李 欣

出版发行 河北教育出版社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印 刷 河北天鹿印刷事务所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44.875

字 数 855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434-3809-7/K · 95

定 价 67.30 元

---

版 权 所 有 翻印必究

# 目 录

## 上 卷

一九一二年	1
一九一三年	13
一九一六年	21
一九一七年	198
一九一八年	441

## 下 卷

一九一九年	677
一九二〇年	928
一九二一年	1047
一九二二年	1073
一九二三年	1109
一九二六年辞监理后日记	1142
一九三七年日记残本	1151
一九四九年赴会日记	1215
索引	1263
人名	1263
书名	1397

•一九一九年•

元月二日 星期四

收信 伯恒。

发信 梁宝田。

公司 通告，仪器部必须照印刷所时间。另致文信一信，请其确答。又通知鲍先生，并附致文信稿。包来言，自本日起已照办。余言甚好。仍请答复我信。包又请补给廿日加薪。余云，查明再给。

稽核科去年底有详细报告。昨阅过，本日交叔通。

用人 邝荐杭州之江学校刘骚任英文字典事。送来译稿不能用。交邝君。

财政 七年分广告共收：

书籍项下 一一六七八元六六。

最多者 商业名簿 二〇四四.二〇。

次 东方杂志 二〇四一.一〇。

次 八年历本 一八三九.〇〇。

原表交稽核科存。

分馆 章讱斋来言，生意多一万余，账不致增加，又开销格外撙节。并言稽核科挑剔太繁，言词训责太重。余为解释，并言以后当嘱留意。

程雪门来。余问何日葬亲。云在二十边。余云阴历

年内必须回去。

翁健鑫来，云明日赴常。告以放账收账须格外严紧，  
宕欠亦不能，账房应负责任。

**编译** 告梦续译威尔逊演说。

商定请星如赴南京图书馆查阅旧书。

邝交来英文馆学生顾如荣辑有英文尺牍，尚须订删，  
拟洽假一百元。 已告梦翁。

**印刷** 偕杨介眉、徐寄庼参观印厂。到票房内，见有女  
工数人，用橡皮磨刮误印红线。交通股票已告鲍、包  
二君。

朱、沈来信，为吉殖银行废约事。

**纸件** 函致鲍子刚，付晏允康代表万仲篪，文盛纸九十  
九件价。

**元月三日 星期五**

**收信** 廷桂。

**发信** 伯恒。

**用人** 琪问，夏悟周已停薪不愿办，前拟视年终所收回  
佣，如为数不多，再加津贴，恐仍不肯，已请梦翁转商  
莲翁。余谓，已移归营业部，可有权自主，不必再商  
莲翁。尊意以为当如何办，即行可也。

**分馆** 午后告培初，嘱程雪门赶办葬事，勿逾一月之  
限。

**编译** 商定，请星如先赴南京图书馆，选定可印之本，  
作《四部举要》用。

**印刷** 毕先筹来言，湘行允将前欠印价四分之三照付，  
但先问年内可出若干，并出示来电。当即录出，允明

日答复。索《李文忠尺牍》一部，作赠品。随约鲍先生一谈。鲍约吴、秦、包诸人商议腾挪办法。吴炳铨来言，阴历岁底可交三百万。余请开一清单，以便据复。

广西添印一元票一百四十万。原开三分，可让至二分八。彼允二分六。新增五角票，开一分五。彼允一分二。允让一分三五。与鲍在会议室公定。瑾于晚上又问，号码三厘要扣回。问若何。余问共扣若干。瑾约计不过七百余元。余云必不得已，亦可让。

**天头** 催速张叔东大字。 知照分庄科，催程雪门一月假必还。催津馆寄《北山录谈》片。 查抄本《京都纪事》缺卷。 告江伯训修书人事。

### 一月四日 星期六

**发信** 沈叔、廷桂、王空谷。

**公司** 知照三所及仪器部、存货科、书籍纸张股，盘货账从速结出。

**发行** 稽核科有对于廉价部之意见。

8/1/6 交本版股照办。有批注。

**用人** 张叔良来言，前翰翁允给王步香饭资四个月，共廿元。又补给仪器部包文信，又其下八人，照总务处例假，年终补给二十日薪水，除去在印刷所每月终加送一日外，于本日开单补发。

**财政** 检出刘雅扶押在本馆之三年公债票十二万八千元，带到发行所面交蟾芬点存，后日取息。

**分馆** 吴葆仁来信，甚说衡馆放账之滥，不听忠告。

**编译** 樊仲煦有关涉医学辞典之意见。已批注交梦

翁。

**印刷** 复毕先筹信，留稿。曹履冰又来商吉殖废约事。

另有记录。

**纸件** 催迪民问恒丰前定印书纸可否改薄。迪民出示十二月十一日、廿一日两信，均未得复。昨日又去信，改定磅数，请其转达。

**一月六日 星期一**

**收信** 剑丞、沅叔。

**用人** 樊春霖赴哈馆收歇，并代理数月，共用去三百数十元，又做衣服百卅余元，开支实属太费。姑因染恙及办事尚有结束，除所做衣服外，准其报销。后莲溪来商，伊要求薪水无多，代理哈馆约计八个月，津贴若干元。给四十元。

**编译** 致梦翁信：

一、贾季英文字应出名。

二、《英汉辞典》拟延郁少华或朱企云担任。

三、《教育杂志》须改良，募外稿。从速行。

四、去年词典无出版物，催叔远进行。

**纸件** 留稿照相机，据梦翁说，比现在胶纸留底可省四分之三有奇。

**杂记** 刘澂如借去《光緒條約》三十四册，共四函。又《宣統條約》二册，共一函。本日交翰貽转呈。

**元月七日 星期二**

**收信** 伯恒、剑丞、契农。

**公司** 顾复生谓，前日通启有人午后告假不开假单，系专骂彼。余谓启内并无斥责之词，且君是日实告假

未开单。顾言，他人有告假数日不开单者。余谓，君来报告甚可感。但此等举动，何必效彼。顾仍强辩哓哓不休。

**用人** 许笃斋来言，友人荐一账房已来考，其人似尚可用。余嘱明日将考卷送来一看。

叔通约梦旦与余晤谈，谓迪民家累甚重，不止一房家眷，恐难留，应预备人。余谓其人稍涉浮滑。梦谓不过照例办事。余云不得已可由叔良兼办。叔谓，铭勋亦可兼。余云，可即指派。

**财政** 刘雅扶押款五万两。梦翁来告，嘱将公债息领出，将半年息八厘五全数扣出，余送交雅扶。

**分馆** 梁宝田来信，主张购地自筑馆屋。

**印刷** 毕先筹有信来，并抄示一电，谓款四万六千已拨，年内须交六百万。当复以遵即开印，但只能三百万。

**文具** 为仪器部约关涉各部，余因家事未到，将有关各件如价格之调查及改革之意见，又组织之意见各件，送交叔通。

**西书** 仲谷交到叔良推销西书通告。交仙华复看，即照发。

**天头** 午前为送源侄媳入医院，未到馆。

**本册末页** 由翰翁手册内过录。张元济 1912 年至 1926 年馆事日记原稿分订三十五册，此处“本册”系第十五册。——整理者。

**张廷贵** 薪水每月一百五十元，京局开支。应酬费六百元。五年起加三百元，总馆开支。

- 陆汇泉 民国二年起，薪水花红合一千元。  
三年薪水六百元，花红百四十五元，津贴二百五十五元。以后不记。
- 丁斐章 每年律师费八百元，内高易公费五百元，个人酬仪三百元。
- 汪仲谷 年终赠送一百元。
- 俞志贤 民国五年五月一日起续订合同五年。每年薪水一千五百元，花红贴足一千六百八十五元，酬应费五十元。  
六年分花红一千二百四十七元，应酬五十元。  
七年分花红一千二百〇四元，应酬五十元。
- 顾复生 民国五年起加薪水五元，每月贴二十五元。
- 高颖生 每年津贴贰百元，年终付，民国四年起。
- 陈培初 民国三年起花红贴足八百元。
- 蒋竹庄 民国六年起每月贴一百元，分四季付。
- 庄伯俞 每年花红照股息贴足五十股之数。
- 夏筱芳 每年学费美金九百元，计四年，分两期付。  
往返川资美金六百元。民国五年下学期起。
- 韦傅卿 因照料寄宿舍，每年贴洋三十六元。
- 孙伯恒 民国五年一月起每年津贴三百元，年终付。
- 许含英 由中华书局资遣留日学习雕刻，后由该局转于本馆。每月日币二十元。以物价昂贵，每月加五元。又家用每月华币十元。  
八年十月止。

俞蔼生 管第二笔作并教授学生。六年九月起每月贴五元，一年满。

沈君 每月二十元。

李君 每月十二元。

陈迪民 民国七年年底送二百元。八年起薪水加至一百四五十元，花红加至四五百元。二三年内往美，酌贴旅费。 翰翁 7/8/6 记。

章启民 第二笔作主任，到馆言明每月三十元，明开二十元，年底照补。六年分已付讫。

顾赓吾 民国五年七月起按月贴洋四十元，原薪六十元。此事全已取消，改为薪水百元。

又记 丁巳除夕

顾晓舟六十元。因丙辰未加薪，日后加可不送。

朱颂盘三十元。意同上。

王德峰三十元。  
沈挹清十元。 } 历年旧规。

张蟾芬一百元。

桂福二元。

文祥二元。

**天头 第四届补习生学习账务者：**

田耀华、单其汉、徐昌言、金颐寿、程育明、蒋瑞山、丁玉函、周兆鉴、董儒官。

**元月八日 星期三**

**用人** 樊春霖在哈嫖赌，甚为同人所劫持。叔通有所闻，来告。请函询覲、企两君查复。

拟聘朱企云到馆办理词典事，托叔良致意，月薪拟百

元。后又告叔良，不妨加至百一二十元。8/1/15 叔良来言，朱有回信，言辞不去师范一席，只可作罢。叔良荐杨君，现在海关，月薪五十两。

**分馆** 范济臣来信致培初，托探明春请假三个月，并荐俞凤冈代理。余于原信上注明，范君请假，前已允准，惟嘱切勿冒险起程。俞君暂代，亦已允准，去信务必声明“暂代”字样。

沈子颐来云，西书事均办妥，阴历年前无甚事，故告假一个月，报关某君代理。英文恐不够。

**编译** 拟将《英汉词典》事划归词典部。8/1/9 午饭后告邝，谓可行。又告以拟延朱企云专任词典事。

**印刷** 毕先筹又有信来，询年内交票确期，复信留稿。

**文具** 嘱迪民查美国百货公司，问零件进价。

**应酬** 兴业银行约本馆同人到一枝香晚酌。到。

**元月九日 星期四**

**发信** 剑丞、竹庄。

**公司** 编译所与第三印刷部屋中连一楼，余见仅两层，告鲍可改为三层。鲍外出，遂告包，包即约监工人来，谓可办。

**用人** 添进考入账房。邝拟添用英文助手一人，即拟延刘骚，给月薪五十元。余开单交江伯翁，转商梦翁。

**分馆** 吴绍和来在粤馆管司后街栈房兼批发发货，言告假一个月，回江宁。余问广馆房屋情形，渠出一图，言店面约须拆让三分之一。又言司后街不住人，运货比店每箱多洋一角，如能将栈房并入店中，可减少

运费及自来水等，人亦可酌减。余云，不妨移至惠爱大街。吴云亦可，并无妨碍，但李公祠寄宿舍必须迁移。

**印刷** 湘分馆来电，述湘行意，催日夜赶工，年前多运。  
复电已开工，款未交，乞催。

**纸件** 利达洋行来信，言去美时翰托代购价廉合用之纸，亦未确定，并无信。伊到沪两月，亦未来说。信中称系因翰病之故，印用纸共二千数百令，价约一万余两。迪民来商，余谓已经两个月，何不说，当商鲍君，鲍谓只有三种合用，约三分之二，拟购入，余不要。候翰归馆再定。余嘱迪先与口头谈判，利达纸由迪民面商。8/1/13 来言，仅购一千六百令，即一二、一七八、七号，余均退不收。即签字。

**元月十日 星期五**

**发信** 梁宝田、沈衡山、为登云阁旧书事，留稿。拔可、剑丞、伯恒。

**分馆** 钱才甫来信告退，并言宕款三百五十元可否豁免。余询分庄科，云月薪支至九月底止。旋在发行所晤及，才言九月底到上海，十月初二日来总馆一次，后又来一次。谈及宕欠，余云，分馆同人甚多，难于通融。分庄科屡催，余谓阁下必来理处，故未追索，总宜早日归楚。才言一时实筹不出，只可约一期。余问在何时。才云难说定。余云总要有确实日子。才问有何可以通融之法。余云再与同人一商，但约期必须确定。才云如能借到亦可先行归还若干。

**编译** 函授事，有将学费迳寄编译所者，均由周手收发

卷。改稿、发讲义，又均由伊经手，恐有流弊。梦谓信面系私人，不能由旁人拆，若一例由他人拆，亦有不便。或发卷改一办法。余谓照现在办法总有不妥，当先向发行所调查。

**印刷** 湘馆来电，催湘票五十万一运。复以欲速反迟。毕先筹又来，出示张敬尧一电，又湘行一电，允款照拨。余问若干，毕云四万六千，湘行电催，即运一百万，十五日再运二百万。毕亦知办不到。由馆电复湘馆。此电并交毕阅过始发。

余告毕，水运耽误，最好到汉后改铁道运长沙。毕云先已筹议，余云将有信去，请给一回信，以便照办。

毕云，即发电，候复电再决。毕去后，由馆备信送去。

**纸件** 本日向横滨定购纸片照相机一架，专为留稿之用。鲍来言，美兴有胶版机，尺寸较现在所有者为大，价美金一万一千余元，问可买否。余谓可以购用。

### 元月十一日 星期六

**发信** 伯恒。托配曲谱。

**公司** 包文信言，本馆前附玻璃厂股分，由项松茂、陈立卿管理，至今亏本，翰不允加本。余言能否为本馆造货。包言比他家为贵，且不愿造，只造药房之货。余云本馆可以造货将价扣回。包云项、陈不允，已两年不去矣。

**发行** 本日楼上设柜开市。

**分馆** 云南有警察二区来信，控告郭丽中嫖赌，当向稽核科查存五千余元，内有童仲华存一千元，四厘息。

即发电令退还存款外，余扫数汇沪。

**印刷** 湖南银行拨到旧欠印价四万六千元。致毕信，十五日运票拟提前一日。

致曹履冰信，拒绝要求退还吉殖定洋一万以外再增之事。留稿。

**文具** 危险药品预防法及承置时应注意各项，共三纸，由叶瑾仲交来。用知照单送鲍、包，请包照办。

**应酬** 姬佛陀约晚餐。谢。

**杂记** 杭州有《楹联三四话》《巧对续录》稿五册，诸贞壮代为谐价，共三百元，函令购入。

**天头** 查洋纸销路。

**元月十三日 星期一**

**收信** 伯恒、竹庄、弼臣、廷桂、梁宝田。

**发信** 伯恒、廷桂、竹庄。十四日寄。

**公司** 告莲溪，请检查图书馆存书。

**发行** 昨函瑾翁，知照《日用百科》广告定单，必须注明登几万，否则必启争执。

**分馆** 伯恒知照，周穀人宕用千四百三十元，查押柜共有千四百五十七元，连息在内，又公债票千零四十元。已函复伯恒，一面照扣。

**同业** 弼臣寄来中华加折传单两纸，即交仙华阅看。

**印刷** 湖南银行知照，连票可交汉分行收下转运长沙。简照南来，托估印香烟飞艇、飞马、地球牌价格。已告鲍。

**应酬** 晚约黄齐生、唐士行、刘刚吾、严仁珊在东亚旅馆便酌。蔡衡武、刘希陶、令狐赖松、杜叔械、谷九

峰、王若飞，尚有数人均未到。

### 元月十四日 星期二

**发信** 宝田、十五寄。衡山、昭辰。为买书事、附伯恒信。

**公司** 笃斋来言，拟将去年滚存账结断。余言少缓。

可以将收款另记，俟盘货账到齐，结出若干再定。晚到发行所约张、钟二人一谈，亦以为可结。余嘱将新年内已收若干再查，开单交下，以便决定。

**发行** 仙华拟将高小两等书批发减低半折，梦翁拟再核算一过。

**分馆** 派孙振声赴宁馆督收账目。

**印刷** 曹履冰交来《宋诗钞》前送去书价十元。当退回并附到柴瑞周一信，录出两份。8/1/15 答复一信，留稿。又致朱葆三、沈联芳信，将印出柴信及复曹信各附去一份。

**杂记** 万函校来信，诸多不情理话。嘱吴度均检齐看信，交邝君往商，告以如此交涉，不克代办。请邝先探其口气，如彼不满意，不妨废约。

### 元月十五日 星期三

**收信** 拨可。

**发信** 沈子硕、弼臣、沅叔。为《百衲鉴》版口事。

**公司** 催印刷所、仪器部盘货账。

**发行** 仙华来信，拟将发货移至发行所。

**用人** 张云雷来信，为丁乃刚要求加薪。当函商鲍君，言每月加五元。余又面谈，鲍谓原加十元，包文德意谓恐有牵动。余云，可由总公司另加津贴，鲍谓难于计算，仍由印所明加十元。余又函商鲍，可否由总公